静安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对区政协一届二次会议第018号提案的答复

**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¯**

 办理结果：列入计划拟解决

九三学社区委：

贵委提出的《全区动员、市区协同，打好静安河道环境综合整治攻坚战》提案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 首先，非常感谢贵委对我区河道综合整治工作的关注和关心。诚如您所说，影响静安区河道水环境的因素颇多，岸上违章违建、泵站放江、雨污混接、界河、自净功能等问题，直接或间接导致我区河道的水质大多属于劣Ⅴ类。自2011年中央1号文颁布以来，我区对区域内的水利建设、水环境治理、水生态文明的工作日益重视。

一、全区动员，落实河长制。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“静安区中小河道和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暨 ‘美丽家园’‘美丽城区’建设动员大会”，对我区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工作进行了总动员，落实河长制实施意见，明确区委书记安路生同志为第一总河长、区委副书记、区长陆晓栋同志为总河长、副区长姚凯同志为副总河长、各涉河街镇主要领导担任区域河长，将中小河道整治工作列入2017年区政府重点工作，作为政府目标管理的重要内容。

 同时落实了河道综合整治工作推进的例会制度，区第一总河长每季度召开工作例会、区总河长每月召开工作例会、区副总河长每两周召开一次工作例会协调推进各项工作。区建管委牵头各相关部门召开工作例会及专题会议，就部门工作推进的难点进行会商研究寻求解决办案，以照高标准严要求为底线，重点抓好工作落实。今年以来，区委书记安路生同志，区委副书记、区长陆晓栋同志先后6次带队视察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工作，截止目前区委区政府已召开11次专题会和现场推进会。

 二、市区对接做好辖区内市政泵站旱流截污改造。市城投公司非常重视中小河道整治工作，积极开展市政泵站旱流截污改造工程，已完成宜川东、普善、灵石、大洋桥等4座泵站的截污改造工程。工程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：一是实施工程改造，为完善泵站功能，减少泵站运行过程中的放江污染，针对确实回笼水设施的防汛泵站，进行回笼管改造，以杜绝泵站试车放江和旱流放江的现象，本项工作主要涉及我区的是宜川东泵站，目前已改造完成。二是实施技术改造，对于合流制泵后截流的泵站，通过增设泵机变频装置，增加雨季排入污水总管的输送量，以减少雨季泵站的放江量，本项工作主要涉及我区的合流制泵站有灵石泵站、普善泵站，目前均已改造完成。对于合流制泵前截污的泵站，通过调整泵前截流闸门、堰门的运行方式，进一步抬高截流水位，挖掘泵前截流空间，增大截流量，减少泵站放江量，本项工作主要涉及我区的合流制泵站有大洋桥泵站，目前已改造完成。

 三、推进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污水管道混接改造项目。目前区市政中心根据区财政政府采购工作要求，正在进行区内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污混接排摸、设计方案的政府采购网上流程，预计5月完成采购程序，下一步将根据区财政的政府采购相关规定，推进具体排摸事项。

 四、加强与市水务局的沟通，协调邻区河道整治综合问题。今年须完成的黑臭水体治理——夏长浦整治工程，涉及到我区的水质治理和宝山区的截污纳管工程，在市水务局的协调推进下，宝山区已于3月底开始截污纳管的施工。对于上下游的河道水质问题，因为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已经覆盖全市河道，邻区的河道整治也将同步开展。

 五、对于水域和岸线的生态空间管控，市规土局和市水务局已经联合编制河道蓝线刚性和弹性控制线（将于下半年出台），我委将严格按照蓝线进行控制，加强建设项目的事前、事中和事后监管，防止擅自填堵河道行为，配合河长做好河道陆域范围的监管，确保不再有新的违章搭建出现。根据区领导的要求，配合区规土局、区绿化市容局编制《静安区水系及滨河景观规划》和《静安区河道陆域贯通景观设计方案》，今年将首先在彭越浦（灵石路-汶水路）实施贯通建设。

衷心感谢贵委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静安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 2017年 4月6日

承办单位领导签名：董伟毅

联系人姓名：徐皓

联系电话：13816692896

承办单位通讯地址：灵石路828号